

医学技术学院推荐 2022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是激励本科学生勤奋学习、改革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方式的重要措施。为保证我院 2022 届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学校关于印发《成都中医药大学关于 2022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成中医校〔2021〕74 号），特制定《医学技术学院推荐 2022 届优秀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工作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推免工作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分设遴选小组和监督小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楼 537 教学科，监督小组办公室设在行政楼 501。

（一）遴选小组

组长：王英文 国锦琳

成员：张雷 王海 许昌荣 罗妮妮 刘刚 郭洪文 章亚惊 宁红霞 杨晶艳 唐玲 罗莎杰 罗园

（二）监督小组

组长：张雷

成员：吴磊 冷平

监督电话：61800128

二、申请推免资格学生应具备的基本条件

按照成都中医药大学关于印发《成都中医药大学关于 2022 届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成中医校〔2021〕74 号）文件精神，并结合学院实际，推荐遴选免试研究生的基本条件如下：

(一) 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

(二) 注重对学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社会主义信念坚定、社会责任感强、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由学院党委出具学生思想品德鉴定,不合格者不予推荐。

(三) 学习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倾向。在校期间不得有重修或重考记录,平均学分绩点专业年级前 30%以内。推荐免试研究生的成绩按平均学分绩点计算(只计算必修课、限选课)。

(四) 英语水平达到国家四级等级考试 425 分(含)以上。小语种通过国家四级考试并获得证书,其中日语考生通过国际日本语能力测试 2 级者视为与国家四级有同等效力;民族医类学生需曾修读大学英语且成绩合格。

(五) 品行表现优良,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三、推免生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一) 综合成绩=学业成绩+附加分。

(二) 学业成绩按平均学分绩点计算(只计算必修课、限选课)。

(三) 附加分加分项目

1. 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核心期刊论文(不含文献综述),经学院组织专家确认其学术价值后每篇计 0.1 分。核心期刊以文章见刊当年《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北大图书馆)、《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为准。见刊或提供录用通知。

2. 以第一作者发表 SCI 论文(不含当年最新公布高风险预警期刊论文),经学院组织专家确认其学术价值后,根据文章发表(录

用)当年的分区和影响因子(分区系数 X 影响因子)综合计分,论文需见刊或提供录用通知。具体计分方式为:

分区	系数	分区	系数
Q1	0.4	Q3	0.15
Q2	0.3	Q4	0.1

3.获得“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或“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大赛或“互联网+”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特等奖前4位主创每人计0.2分,第5-10位主创每人计0.1分;一等奖(金奖)前三位主创每人计0.15分,第4-10位主创每人计0.075分;二等奖(银奖)前2位主创每人计0.1分,第3-10位主创每人计0.05分;三等奖(铜奖)或省级一等奖第1位主创每人计0.05分。

4.获得“四川省综合素质A级证书”者,计0.05分。

5.获得国家级大学生文化艺术节团体或个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每人次计0.15、0.1、0.05分;获得省级大学生文化艺术节团体或个人一等奖的每人次计0.1分。此项不累加,以最高奖项计算,不重复计算。

6.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国家级(由教育部或团中央主办的评选)先进团队每人次计0.05分,不累加。

7.任职满一年以上考核合格的校学生会主席、校团委秘书长、校社团联合会理事长计0.1分,校学生会副主席、校团委副秘书长、社团联合会副理事长、校专业团体负责人、院学生会主席、分团委副书记计0.05分。此项只计算最高分,不累加,不重复计算。

8.学生参军入伍服兵役计0.05分。

9.根据相关规定,学校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台港澳事务办公室认

定的国际组织实习经历，每次计 0.05 分。

10. 承担科研助理岗位者，计 0.05 分。

11. 加分总分不超过本人成绩平均学分绩点的 20%，加分权重不得高于学校标准，且加分政策提前公示。

（四）附加加分项目《医学技术学院本科毕业生推免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表》中成绩或荣誉的取得，均须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完成单位，取得截止时间为当年收缴材料的截止时间。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四、有特殊学术专长认定

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满足下列类别中任意一项，取得的相关成果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前），满足第九条所列的所有基本条件，且平均学分绩点在专业年级 30% 以内，经学院指定 3 名以上本校相关专业正高级研究生导师的推荐，由学校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实行推免名额计划单列（我院单列名额 1 个）。

（一）选拔类别

1. 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获奖单位，在全国性各类专业知识技能、创新创业竞赛中取得优异成绩者（竞赛项目详见附表）。

2. 在读本科期间以成都中医药大学为第一单位，并在高水平期刊（包括 SCI、SSCI、ESI、CSCD 检索期刊等）以独立作者或第一作者（排名第一）发表与报考学科相关的科研论文者（在线发表或见刊），需附具有检索资质的部门出具的检索报告，3 名教授推荐函中需对文章的学术价值做出评定。

3. 有较为突出的中医经典传承培养潜力，志愿从事中医经典相关专业（含中医基础理论、中医临床基础、中医医史文献、方剂学、中医诊断学）研究，符合《成都中医药大学关于中医基础理论与经典等相关学科选拔优秀应届本科生及开展相关硕博连读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成中医校〔2021〕75号）条件者。

4. 具有其他特殊学术专长或有突出培养潜质，获得校长提名者（每年不超过1名）。

（二）提交资料

属于以上类别且满足条件的学生，向学院提交申请，由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资格初审，交学校审核并择优录取，资料包括：

（1）《成都中医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2）3名以上本校相关专业正高级研究生导师的推荐意见书。

（3）在读期间获得的与申请类别相关的各类成果证明材料。学院将学生有关材料和教授推荐信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五、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纪律

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研究生工作的政策性强，参加推荐的工作人员一定要秉公办事，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严格掌握条件，规范的开展工作。工作人员若有子女在本院就读且申请推免者，必须回避。

学生必须在学院规定时间内完成报名、提交相关材料，提供录取单位接收函，逾期视为放弃推荐资格。

申请推免学生的学业成绩和加分成绩应在专业、班级公示，公

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报学院遴选工作小组。

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的名单将在学院网站公示。

六、推荐免试研究生名额

推荐免试研究生名额根据学校分配指标进行分配。学院按照各专业人数（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学生）采取四舍五入方式折算最终推免名额。

医学技术学院 2022 届推免名额分配方案				
专业	人数	学院总名额	名额折算公式	分配名额
医学检验技术	146	15	$146 * (15/361)$	6
卫生检验与检疫	113	15	$113 * (15/361)$	5
生物科学	51	15	$51 * (15/361)$	2
生物技术	51	15	$51 * (15/361)$	2

七、材料提交要求及截止时间

(1) 9 月 15-16 日，根据学校文件，公示院内推免方案。符合条件学生自愿填写《成都中医药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为硕士研究生申请表》，具有特殊专长或突出培养潜质者填写《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请申请特殊学术专长学生将特殊学术专长支撑材料扫描或电子版，以“**xx 学院 xx 专业 xx 年级学号姓名**”命名每个学生文件夹，电子版与成绩单同时于 9 月 15 日中午 12 点前交至学院教学科。

(2) 9月16-18日，学院完成审核、推荐本学院学生资格。并挂网公示拟定名单及学生相关推免材料。

(3) 9月18日，学院将公示无异议的人员名单及相关材料上报学校，要求如下：

1.按照综合学分绩点专业排名填写《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名单汇总表》，将电子版交学院教学科，纸质版一份加盖学院公章交至学院教学科。

2.所有符合资格学生均需由学院党委出具学生思想品德鉴定，请提前准备，并扫描为电子版，作为支撑材料统一上交；

3.所有符合资格学生均需提供截止9月10日前的成绩单（加盖教务处成绩鲜章）原件需扫描为PDF，以“xx学院xx专业xx年级学号姓名”命名每个学生文件，并以专业为单位收集齐后，交PDF电子版到学院教学科。

所有申报材料交学院推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温江校区行政办公楼537学院教学科）。

八、其他需要特别说明

1.由学院党委出具学思想道德鉴定，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2.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研成果、竞赛奖项等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3.已取得推免资格的学生，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学院将取消其推免生资格：

(1) 不能按时完成本科阶段学业并取得学士学位者；

(2) 受到法律、行政处罚或学校纪律处分者；

(3) 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者；

(4) 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者；

(5) 毕业时再次进行资格审查，违反遴选基本条件者。

九、其他未尽事宜和程序按照学校相关文件执行。

附件 1：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附件 2：成都中医药大学特殊学术专长或具有突出培养潜质者推荐免试研究生申请表

附件 3：成都中医药大学 2022 届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汇总表

附件 4：医学技术学院本科毕业生推免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表

医学技术学院

2021 年 9 月 15 日